

# 关于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 专项说明

目 录

- 1、专项说明
- 2、附表

委托单位：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86（010）6554228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 关于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XYZH/2025BJAG1B0014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远电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5年3月27日出具了XYZH/2025BJAG1B0020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的要求,鸿远电子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鸿远电子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是鸿远电子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鸿远电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鸿远电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鸿远电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时鸿远电子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审核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鸿远电子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鸿远电子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文杰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 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 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 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 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 属企业	元六鸿远（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51		12.56	513.07	-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00.00	54.97		3,554.97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蓉微微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00.00	23.24		2,223.24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鸿立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0.00	31.66		1,531.6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鸿启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80.00	7.88		587.8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债权投资		14,607.15		306.96	5,462.20	9,451.92	借款
小计	-	-	-	15,107.66	7,780.00	437.28	5,975.27	17,349.67	-	-
关联自然人										
小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15,107.66	7,780.00	437.28	5,975.27	17,349.67	-	-



业务负责人：

*郑红*  
之郑  
印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李强*  
强李  
印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

*闫刚*  
刚闫  
印学

附表 2

关于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元六鸿远（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00.51		12.56	513.07	-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500.00	54.97		3,554.97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蓉微微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200.00	23.24		2,223.24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鸿立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500.00	31.66		1,531.6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鸿启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80.00	7.88		587.8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反映占用实质科目	14,607.15		306.96	5,462.20	9,451.92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5,107.66	7,780.00	437.28	5,975.27	17,349.67	/	/



证书序号: 001462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24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崔迪  
证书编号: 120000050555

2016年3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3.20

2008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转出单位盖章  
CPA  
2016年3月26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转入单位盖章  
CPA  
2016年3月26日



事项  
一、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二、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三、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四、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NOT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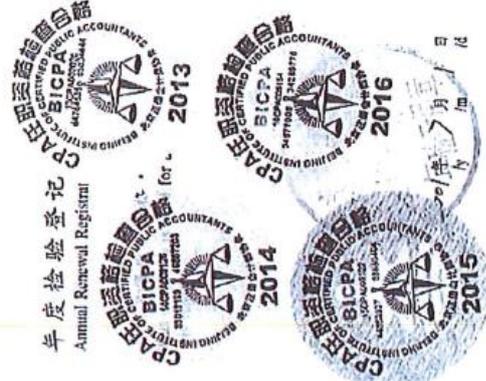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崔迪  
Full name: 崔迪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2月22日  
Date of birth: 1968年12月22日  
工作单位: 天津北方公证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天津北方公证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20102681222201  
Identity card No.: 120102681222201



证书编号: 120000050555  
Iss. of Certificate: 120000050555  
批准注册协会: CPA天津注册会计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天津注册会计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03月0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03月01日





姓名: 王文杰  
 Full name: 王文杰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1-29  
 Date of birth: 1979-1-29  
 工作单位: 中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0402197901291421  
 Identity card No: 20402197901291421



证书编号: ITN002580017  
 No. of Certificate: ITN002580017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4-9-20  
 Date of Issue: 2004-9-20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知道丢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王文杰  
 证书编号: 110002580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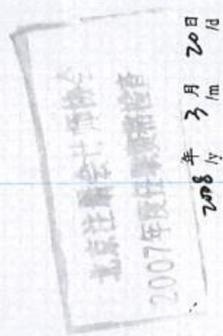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